百衲衣

读《高原梦未央》

黄宗英

我收到生态学家徐凤翔的新作《高原梦未央》。写她几十年来为高原考察的事迹。写她虽年届古稀，决不含饴弄孙，依然恋战，誓为高原的代言人，将高原之奇美、珍稀；脆弱残破；生态对比如实展示。我仿佛瞥到她又穿着一件本白的羊绒外衣，矫健地矜持着高原女儿的风度跨进我的病房，和我促膝谈心。

徐凤翔说要做什么，就一定要做什么，不打折扣。她从藏东南波密建立了高原生态研究站，我以为她画了个句号；哪知道她回到北京又开辟了灵山生态研究站，在门头沟双清涧。十年时间，艰苦经营，颇有成就，友人为她在灵山小木屋前的木条椅上，拍了张闲坐的照片。问她今后是否以静为主啦，对这张照片，她曾配诗曰：

此生阅历万重山，心波浩淼难驻鞍；

且祈绿染天涯路，木屋庭前话安闲！

实际上表达了她不能以静为主，而是要走向大高原对比，寻绿探源。期盼绿染天涯，才做安闲打算。好一个绿染天涯，岂不是将以生命偿环保，活两百岁也达不到啊！

虽来日无多，幸有世界自然基金会支持她进行大高原生态对比考察的项目。真是太好啦！新世纪伊始，她又邀志同道合者共赴征程。

2002年，她考察了新疆风沙线，考察阿尔泰-哈纳斯林区……经历了北疆、南疆，天山南北。使她进一步了解到新疆地史上的水陆变迁，丝绸之路和历史古城的兴衰，风沙的缘由与威力。目前有定位为旅游大省之说，可真使她提心吊胆。她怀着关爱与叹息，拍摄了《新疆生态行》，还发表了10篇有关文章。一个知识分子在建国大业前又能做些什么呢?!

2003年，她重点考察西南高原，怒江流域……

2004年，她乘越野车从北京出发西行：经太行山，跨黄河，观壶口，沿途经陕北、甘肃、青海……

西北干荒之地，原本以黄色为基调。在中条山系却看到了人工种植的云杉林，使得苍凉的大地上，看到了绿意，看到了生机。还在延河边，看到水域，支沟，坡面上的针阔混交林。而作者1978年去延河边，感到心中的宝塔山，处于一片苍茫中。时隔20年，也出现了山青水绿，和谐宁静的景观。这一个个绿点，是希望，是曙光，也是方向。

2005年，与绿色家园的朋友们，再访欧洲中部的波、捷、斯、奥、匈多瑙河沿岸5国。

波兰的首都华沙，是一座绿化之城。浓阴郁闲，绿地似毯，全市有65座公园。人均绿地面积达78平方米。宁静的街头，竖立着哥白尼的雕像，地面上是他的“地心图”。

居里夫人家位于小街旁的二层小楼。小楼上是居里夫妇的实验仪器，很普通，难以想象震惊世界的科研成果是出自于此。居里先生就是在故居前的小路上被马车撞倒而死的。

徐凤翔他们还参观了二战时期的威斯康辛集中营。成堆的囚徒的眼镜，囚徒的头发织成的布，儿童的小鞋堆成山，高大的焚尸炉……令人震慑。这是反战的教育，是保护与珍爱和平的教育。

我不能继续抄书了。我买来一只足球大的彩色转动地球仪，追踪着徐凤翔的脚步。

考察组由于感觉到未见到亚马逊森林和河道的全貌，就租了架5人小飞机。在水面500米上空飞行。众人担心徐年近八旬，就给她让了个靠窗的位置，使她不知道自己是鸟还是鱼，沉浸在水中，在林中。

亚马逊河的热带雨林，是全球的绿色之肺。它位于地球之南，遥远的赤道地带。经过赤道线时，当地用水桶和漂浮的小柴棍，让游客观察小柴棍在北半球和南半球不同的指针效应。在北半球，小棍顺时针而动；南半球时则逆时针而动。宇宙神秘真是妙不可言。

草原上斑马与羚羊结伴而行，声势浩大，为了宏观地观察它们大迁徙的过程，徐凤翔们攀上了热气球，用摄像机捕捉这难得的镜头。

我还忘了写1987年，她应邀去日本参加国际会议，会后沿富士山考察植被带，直至3650米的火山口。日本保留有火山口遗迹、地震灾害性的状况，以教育公民勿忘岛国、贫国、危国的现实。

1990年。徐凤翔的女儿定居美国多年。她曾多次探亲访美，去观大瀑布，并顺势而下，到旧金山、波士顿、新奥尔良……巧遇肯尼迪发射火箭，她和女儿女婿在私家车里观看了火箭发射。她还孤身去了夏威夷群岛。在美国旅游很方便，乘灰狗长途车即可达到目的地。映入眼的是椰岛、蕉林和菠萝种植园。水蓝地绿，相映生辉，夏威夷三大岛各有特色，收获颇丰。

《高原梦未央》通俗易懂，没有生涩的专业术语定理，而充满好奇、童趣、幽默、徐凤翔真难得。我很笨地写了序言，尽了介绍的责任，愿大家都找来看一看，我们每一个人，也都是环境生态的一个小绿点，也是绿染天涯的一个积极因子。更愿我们国家的决策者警惕，更加重视落实地球环境保护政策，为当代更为后代保留一个绿色的空间。

夜光杯

春天来了，我还在激动

范方启

难得有这样的闲暇，太阳暖洋洋地照在我的身上，院子里没有一个人，四周也归于宁静，我就在暖阳下看着书。突然，手机“嘟嘟”地响了几下，一行文字窜到了我的面前:春天来了，你还激动吗？谁呢？看看号码，挺陌生的，该不会是发错了吧？管它。本不想理会，握着手机的手却按出了几个字来:当然，为什么不激动？一摁发送键，发了出去。春天来了，你真的还激动吗？我在反复地问着自己，看书的心情没有了，思绪胡乱地飘忽了起来。

春天来了，我的确没少激动过。为那太过于柔嫩的草叶、树叶，为绽放得近乎招摇的花朵，为一只只贴着地面斜飞的轻快得有些突兀的燕子，为快活地扇动着羽翼的蝴蝶和蜜蜂，为绚丽的春光，为下在春天里的濛濛的细雨……那时候，我的生命也在流光溢彩。或许是与春天有着太多的相通之处，春回大地，我总会没由来地陶醉一番欢喜好一阵子。

当我与春天相近的东西越来越少，我由一开始的恋春悄悄地演变成惜春。美好的东西太容易消失了，要离去的时候，是那样不由分说的绝情，像是来不怀好意地捉弄人的。再次与春天邂逅在这个大自然，我甚至认为她不再属于我，她不过是来与少男少女嬉戏笑闹的，我呢，顶多只能眼馋一下。随着年龄的滚雪球越滚越大，我自己倒真像被什么包裹了起来。

春天来了，我为什么就不再激动了呢?我送走了多少个春天我计算得出来，我还有多少春天虽然估计不够准确，但肯定不会太多了，人到中年只怕也觉得承受不起。这个世界永远需要一张张朝气蓬勃的面孔，只有看见那些充满活力的脸才能给人以希望和遐想。而现在，命运依旧没有忘记我，依旧赏赐给我姹紫嫣红草长莺飞的春天。草木在呼唤我打起精神来，一起发芽，一起成长，一起拥抱生命的每一天。我能无动于衷吗？

抬眼时，一树洁白的望春花在传递春的信息，牡丹在蓓蕾，山茶花在酝酿绽放。接着的春天又会呈现怎样迷人纷繁景象？这样想着，心跳真的发生了变化，有些期待，有点憧憬……

悲壮的报答

徐芳

鸡是什么？

鸡是陋街尽头一排有栅栏的铁笼子里圈禁着的生命吗？它们往往无声，即使引颈长鸣，也是在帮衬着它们的主人们，在招徕、诱惑主顾们光临，使得它们被宰杀的命运早一点降临？

鸡或许意味着荣华鸡、德州扒鸡、符离集烧鸡、叫化子鸡、小绍兴三黄鸡，乃至肯德基家乡鸡？

鸡还是有灵性的生命吗？

那吹过来的是漠风，那悬垂着的是落日残照；那悲壮的落日掩埋之处，是无边无际的褐色戈壁。那里会有鸡吗？

有一群鸡。那里很真实地有过一群又一群鸡。

想象一群鸡的繁衍，在戈壁。

倘若进一步想象的话：在坎儿井间或明亮的空地上，在芨芨草和红柳丛生的深处，在钻天杨筑起的防汛林稠密地带……它们生存下来了，像它们的主人一样生存下来了。

偶尔，在早晨或者中午时分，它们悠闲地踽踽游荡在一条公路上。它们常至戈壁的砾石之间，在那儿觅食。

它们有过健壮生长的时期。其实这也表明了，它们无法逃脱它们的种族所具有的那种灾难。因为这之后伴随着它们的，是一场噩运。冥冥之中，是哪一双手在操纵着它们的命运呢？

一只鸡死去。又一只鸡死去。

鸡瘟蔓延。芦花鸡、白洛克鸡、大骨鸡、油鸡、浦东黄、澳洲黑……它们庞大家族的每一个分支，都无法不染及这一场鸡瘟。

只能看着它们死去。它们一个接一个死去，像是去践履它们家族的某一条约定。谁的手能够撕毁这无纸之约呢？他站立在那儿。他那时站立在戈壁一隅。戈壁像一张铺张开来的黑黑苍苍的大纸，他就像一个字站立在戈壁之上。

他抬脚，这个字动了一下；他弯腰，这个字动了一下；他抬胳膊，这个字动了一下；他伸手，这个字继续动了一下。也许，这个在戈壁上的字的缓缓动态，标明了他的困惑、他的忧虑。

很小的鸡的影子，在戈壁上倒伏。而他的很长的影子，却在戈壁徘徊。戈壁无语。戈壁保持着巨大的缄默。戈壁是非动态的，戈壁唯一能做的是:缄默。

他再度移动他的手。他的手能够不怎么轻松地移动着，他的手里有一支很小很小的药瓶。是一瓶普鲁卡因青霉素，当然是人创造出来给人用的。他知道人使用的青霉素，同样可以使人所饲养的非人的鸡，获得抗病能力。但它只有一瓶。他必须选择，在众多的鸡们里，在它们中间选择一个唯一——这当然很悲悯，也可说很残酷。

在回忆中，他不知道，在那时，他在戈壁举起的手，冥冥中，或许契合着上苍之手了。他并不知道应该如何回答：谁是那千分之一或万分之一呢？

谜底是一只澳洲黑。漂亮的羽毛，羽茎、羽杆、绒毛，都像它栖居的戈壁的砾石的颜色一样，或者说像这里浑沉的大漠之夜一样。它的肌肉也如同戈壁的砾石一样，坚挺、坚实、匀称。

他在回忆时，想到了它那时其实像一个少女一样，正在度过它的黄金岁月。说话时，他闪亮的双眸，仿佛也表明了:在那时……他也正年轻。因为，他叙述的语调，同样有一种闪烁——一种金属般的光泽。

那种特别的语调，也许就是给澳洲黑的。它活过来了，它在普鲁卡因青霉素的作用下，抵抗住了那场瘟疫。

他总是能够看到，一团漆黑的羽毛簇拥着他。在渠堤上，在何处归来的黄昏，或是在他从巴扎醉酒踉跄的途中……

莫非这就是报答吗？是一个生命对另一个生命的报答?或是一种生命，对另一种生命的报答吗？就像一种生命所用的药物，作用于另一种生命的肌体中一样?

谁能够在那一片无边无际的戈壁滩上，紧紧抓住上苍之手呢？那么，在那个夏季或秋季，他抓住了吗？

再逢劫难。这一场劫难，这一场瘟疫，来得是如此迅猛，如此突然，澳洲黑在劫难逃了。

它没有逃。在被击倒的前夕，它已经度过了它的辉煌岁月。它的漆亮的羽毛，已开始变得黯淡。它的坚挺、结实、匀称的肌肉，正在松弛、松垮下来。可它在最后倒下前的那段时光里，蹒跚地从野地里，从望不到的戈壁深处，顽强地回归了它的窝巢。它想在它的窝巢旁，看见它的主人吗？

万万没想到的是，就在它的窝巢里，它生下了它生平的第一只蛋，也是最后一只蛋。然后，死去——去践约它们家族的约定。

它完成的是一种悲壮的报答吗？

在听完这一个关于鸡的故事后，我该如何思索它们在城市中的命运呢？或者是，我如果想尽然窥视另一种生命体的命运，该如何走出城市？它意味着走向大地，走向更为广阔的世界吗?遐想中，总觉得有什么恳切地望着我，有期待，有依恋。

水乡清晨（水彩） 周欣人

旅欧诗词（三首）

何佩刚

青玉案·罗马斗兽场哀思

残墙高耸窗排洞，破败景，炎凉梦。那得当初人马拥?横刀豪侠，雄牛沖动，霹雳呼声捧。 东邦西土文明弄，武士英豪竞相宠。血溅衣襟尸骨奉。千年遗迹，颓垣惊恐，欢笑声留痛。

雪梅香·风雪中登少女峰

近山麓，遥看雪顶是寒宫。转迤逦陂路，登高渐失葱茏。小火车飘入仙境，白茫茫漫洒云空。雾纱薄，玉树琼枝，飞鸟迷踪。 飓风，撼岩壑，卷雪翻飞，玉女酥胸。透裹银装，半孤傲半从容。阿尔卑斯爱神酷，把千年秀丽冰封。虽晴日，圣洁娇姿，休惹情浓。

七律·卢浮宫艺藏惊天下

连绵宫室逞西欧，文物琳琅瑰宝稠。油彩缤纷传秘稿，塑雕显赫宠名流。君王贵胄风情茂，武士凡夫格调忧。灵智辉光喷日月，万邦观叹喜痴求。

妈妈住在我心里

徐蕾

从小到大，我写过很多关于母亲的文章，有深情，有浪漫，在我的笔下母亲那么美丽，那么喜悦，但是从什么时候开始，我却再也无法提笔写自己的母亲。哪怕到现在，我仍然很想欺骗自己，我的母亲，她不曾离开。

四十九年的短暂光阴，回想起来，似乎只有病痛，但哪怕到生命的最后，母亲仍然是隐忍和坚强的。也许她的一生都是坚强的，生在一个还算快乐的年代，少女时代的母亲很漂亮，微鬈的头发，脸蛋很俊俏，会很多乐器，歌唱得很好。像所有少女一样过着简单的生活，认识了父亲，结婚生女。如果这一生都按照这样的轨迹走下去，不是很好吗?我想老天一定是哪里弄错了，灾难和痛苦不应该来得那么早。

我应该是个不孝顺的女儿，我并没有明确记得是哪一年母亲得了病，我记得她一直很要强，努力工作，操持家务，对自己很苛刻，对别人却很大方。高中时代的自己忙着求学，忙着在自己的世界挣扎，忙着憧憬一个美好的未来。可我却不知道，那三年，母亲的病反反复复，住院，四处求医，下病危通知……住在学校的日子烦恼的只有自己的学业，母亲的种种家人都瞒着我。直到，某次周末回家，里里外外都是人，母亲躺在床上，把我叫过去告诉我要好好的。

我好好的，可是母亲却没有好好的。在病榻上拖了几个月，人瘦得几乎什么都没有了。命运有时候总是不轻易放过一个人，它让母亲出院了，控制住了病情，但原来命运不过是要再次摧毁她。

之后的母亲没再好过，住院，吃药，慢慢不能走路……可她总是很坚强，努力照顾好自己，努力不成为我们的负担。而今我多么希望母亲成为我的负担，当女儿长大了，能够照顾你了，你却不在了。我的心如何可以自安，我如何可以笑着过自己的人生?没有了母亲，便是没有了全世界，她怎么忍心！

我知道，人生没有如果和后悔，可是我多么想见她最后一面，多么想听她对我的嘱咐，多么想在最后抱抱她，这辈子最疼我的人，痛苦了一辈子，却没有得到任何的温暖离开了。

母亲一定会说，孩子，别哭，我去的是天堂，那里有爱我的父，那里没有痛苦只有欢笑。可是，母亲，你告诉我，我可以心安理得地活着吗?您现在所呆的天堂真的如您所向往的一般美好吗?有没有什么话，是您想说而未说的?

母亲，可以原谅我吗？原谅我没有给你我所有的爱，原谅我来不及给你幸福，请你住在我的心里，请你不要真正地离去，因为只有你，给我爱和勇气。

十日谈

感恩母亲

母亲的童谣永远沉淀在了孩子的记忆深处，明请看本栏。